



# 玖源生態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Ko Yo Ecological Agrotech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2）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應指出，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利潤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利潤。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的行業或所處的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存在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的投資者。

鑑於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屬於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是把資料上載於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站上。上市公司通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報告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須瀏覽創業板網站，方能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玖源生態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資料，玖源生態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玖源生態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所表達的一切意見均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摘要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溢利上升至約人民幣41,000,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45%。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1.6分。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營業額約為人民幣775,000,000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26.9%。
- 本集團BB肥及複合肥的銷售額及銷售量分別增加至約人民幣300,000,000元及182,173噸，較二零零六年分別增長20.2%及16.4%。
-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8港仙。

董事會欣然呈列玖源生態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年度業績。

##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b>774,919</b>	610,587
銷售成本		<b>(652,342)</b>	(513,212)
毛利		<b>122,577</b>	97,375
分銷成本		<b>(28,156)</b>	(22,182)
行政費用		<b>(41,772)</b>	(41,282)
其他收入	5	<b>4,898</b>	6,322
經營溢利		<b>57,547</b>	40,233
財務成本－淨額	6	<b>(12,624)</b>	(6,909)
除所得稅前溢利		<b>44,923</b>	33,324
所得稅開支	7	<b>(3,534)</b>	(4,72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41,389</b>	28,596
於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以人民幣為單位)	8		(經重列)
－基本		<b>0.016</b>	0.012
－攤薄		<b>0.016</b>	0.012
股息	9	<b>5,439</b>	6,172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土地使用權		43,315	44,346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0,701	304,351
勘探及評估資產		331,099	—
商譽		8,90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09	771
		<u>836,424</u>	<u>349,46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64,130	76,80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66,874	64,378
抵押銀行存款		46,215	20,8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201	12,839
		<u>196,420</u>	<u>174,822</u>
<b>總資產</b>		<u><u>1,032,844</u></u>	<u><u>524,290</u></u>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97,746	53,449
儲備			
— 擬派末期股息	9	3,922	3,541
— 其他		485,771	235,872
<b>權益總額</b>		<u><u>587,439</u></u>	<u><u>292,862</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117,568	—
職工安置費撥備		—	4,573
遞延津貼收入		6,008	7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80,867	—
		<u>204,443</u>	<u>5,340</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81,397	90,152
當期所得稅負債		65	1,660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份，有抵押		—	8,800
短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159,500	125,476
		<u>240,962</u>	<u>226,088</u>
<b>總負債</b>		<u>445,405</u>	<u>231,428</u>
<b>權益總額及負債</b>		<u>1,032,844</u>	<u>524,290</u>
<b>流動負債淨值</b>		<u>(44,542)</u>	<u>(51,266)</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791,882</u>	<u>298,202</u>

## 綜合收益表和綜合資產負債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玖源生態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二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三年七月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55-257號信和廣場31樓02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從事生產和銷售化學製品和化學肥料。年內,本集團收購了香港承源投資有限公司(「香港承源」)的100%股權。香港承源及其附屬公司(「承源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勘探及評估位於中國的磷礦。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收益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44,542,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51,266,000元)。本公司董事已適當考慮本集團的流動資金,並就編製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採納持續經營基準,基於本集團業務為有利可圖及其將透過發行新股及續期未償還銀行貸款而成功獲得融資。誠如附註13所述,於結算日後,本公司已收到來自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64,000,000元,人民幣39,000,000元的銀行貸款已獲續期一年,並獲授一年期的人民幣8,000,000元新增額外銀行貸款。按此基準,董事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裕營運資金為其業務進行融資。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重估以公平值列值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在運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須行使其判斷。涉及較大程度的判斷及複雜性的範圍，或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圍，已於附註3中披露。

**(a) 已於二零零七年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補充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資本披露」引入有關金融工具的新披露規定，對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分類及估值或有關稅項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披露並無任何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就發行股本工具而言，凡收取的可識別代價低於所發行股本工具的公平值，均須釐定有關代價，而不論該等交易是否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內。該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禁止在中期期間確認按成本值列賬的商譽、股本工具的投資和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在之後的結算日撥回。該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b) 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準則、現有準則修訂及詮釋

以下為已頒佈且於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或其後的期間內強制採納，但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準則、現有準則修訂及詮釋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就涉及庫存股份或涉及集團實體(譬如母公司股份的期權)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應按以權益結算或以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計入母公司及集團公司的獨立帳目提供指引。該詮釋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構成任何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對界定福利資產、最低資金要求的限制及其相互作用」(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就評估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有關可確認為資產的盈餘款額的限制提供指引。亦解釋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如何受法定或合約最低融資要求影響。本集團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但預計其並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報」(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要求將全部所有者的權益變動於權益變動表內予以呈報。全部綜合收入須在一份綜合收益表或以兩份報表(一份單獨收益表及一份綜合收入表)內予以呈報。該準則規定，在進行追溯調整或重新分類調整時，須在一份於最早的比較期間開始的完整的財務報表呈報財務狀況報表。然而，該準則並不會改變特定交易或其他事項按其他財務報告準則的確認、計量或披露。本集團將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借貸成本」(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項修訂要求實體將收購、興建或生產一項合資格資產(即需於頗長時間籌備作使用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作資本化處理，將其確認為此類資產的成本的一部分。借貸成本可以即時確認為費用的選項將會刪除。本集團將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但預計其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香港財務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並將分部報告與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31號「企業及相關資料的分部披露」的規定統一起來。新準則規定「管理方針」，據此，分部資料按內部報告所採用的相同基準呈列。本集團將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準則第8號，但預計其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c) 於二零零七年已生效但與本集團業務並不相關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以下為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內強制採納，但與本集團業務並不相關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高度通脹經濟下的財務報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應用重列法」；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內嵌式衍生工具重估」。

## 2.2 綜合賬項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且一般附帶其過半數投票權的持股量的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是否存在即時可行使或轉換的潛在投票權及其影響。

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數於本集團內合併，並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從本集團中剔除。

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時乃採用購買會計處理法入賬。收購成本按交易當日所給予的資產、已發行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平值，另加收購直接應佔的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而不論任何少數股東權益的因素。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分佔已購入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乃記作商譽入賬。倘收購成本低於已購入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差額乃直接於收益表內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之間進行交易的未實現收益會予以對銷。除非該項交易有證據證明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於有需要時亦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保持一致。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的撥備列賬（附註2.9）。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將附屬公司的業績入賬。

### 2.3 分類呈報

業務分部指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的一組資產及業務，而該組資產及業務的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地區分部乃指在某一特定經濟環境下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而該分部的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在其他經濟環境經營的分部。

### 2.4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的項目，乃按該實體的主要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因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為貨幣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損益，乃於收益表確認。

#### (c)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如有別於呈列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該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收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滙率換算(除非該平均滙率並非有關交易當日的滙率的累積影響的合理估計數，在該情況下，則收支會按有關交易當日的滙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滙兌差額獨立列示為權益的一部份。

於綜合賬項時，因換算於海外實體的淨投資，及借貸以及其他用作對沖該等投資的貨幣工具而產生的滙兌差額均計入股東權益內。當出售部份或售出海外業務時，記入權益的滙兌差額乃於收益表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份。

##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為興建中的廠房及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已產生的開發及建築支出，以及其他直接應佔建築成本。在建工程於資產竣工並可投入使用後才計提折舊。

其他資產(包括樓宇、廠房及機器、汽車、辦公室設備及其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歸於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算出項目成本的情況下，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的資產(按適用)。重置部份的賬面值剔除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收益表內列作開支。

其他資產的折舊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其成本分配或重估至其剩餘價值如下：

— 樓宇	35年
— 廠房及機器	12年—14年
— 汽車	10年
—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	7年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均檢討資產的剩餘價值和可使用年期，並作出適當的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收益表內確認。

## 2.6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為取得土地長期權益的預付款項，乃視作為經營租賃。該等付款於扣除減值支出後，按成本以直線基準在彼等各自的租賃期內攤銷。

## 2.7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勘探及評估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勘探權成本及勘查礦產資源以及確定開採該等資源時於技術上及商業上的可行性所產生的開支。

當開採礦產資源經證實於技術上及商業上的可行性時，任何先前確認的勘探及評估資產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權或其他無形資產。對該等資產進行評估有否減值，且任何減值虧損於重新分類前確認。

## 2.8 無形資產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當日分佔已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可資識別的淨資產公平值的金額。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收購聯營公司產生的商譽計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並作為整體結餘的一部分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單獨確認的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出售實體產生的收益和虧損包括與所出售實體相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商譽被分配到現金產生單位以測試減值。該分配乃就預期於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中受惠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作出。

## 2.9 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非金融資產的投資減值

無限定可使用年期或仍未可供使用的資產毋須攤銷，並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須攤銷的資產於出現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須作出減值檢討。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部份乃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出現減值的資產將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減值撥回的可能性。

## 2.10 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

於下列情況或類似情況下，本集團應測試勘探及評估資產有否減值。

- (a) 集團有權於特定區域勘探期間已經或將於近期屆滿，並預期不會續期；
- (b) 對進一步勘探及評估特定區域礦產資源的大量開支既無預算，亦無規劃；
- (c) 於特定區域勘探及評估礦產資源並無發現商業上有利的礦產資源數量，故實體已決定終止於特定區域的該等活動；
- (d) 充分數據表明，儘管於特定區域的開發可能會繼續進行，但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不可能於成功開發或銷售中全面收回。

就減值測試而言，勘探及評估資產分配至預期自資產中受益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當有跡象表明該單位可能減值時，勘探及評估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已獲分配，以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少於單位的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獲分配以減少分配至單位的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

當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時，資產的賬面值增至可回收金額的經修訂估計，以致增加的賬面值並未超過於先前年度資產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

## 2.1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下列類別將其金融資產分類：按公平值於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及可供出售投資。分類視收購金融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決定其金融資產分類，並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此分類。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年內，除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投資外，本集團未持有任何其他類別金融資產。

### (a)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沒有活躍市場報價具備固定或可予釐定款項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款項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到期日由結算日起超過十二個月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計入資產負債表內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 (b)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乃被指定列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股本資產。除非管理層有意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將投資出售，否則可供出售投資會計入非流動資產。

投資的日常買賣乃於交易日期確認，交易日期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就並非按公平值於損益賬目列賬的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投資會初步按公平值另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值於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交易成本於收益表支銷。當收取來自投資的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近乎所有風險及回報轉讓時，將剔除確認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其後會按公平值列賬，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股息，在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於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份。

有價投資的公平值乃按現行買入價列賬。倘若一項金融資產的市場並不活躍（亦就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會使用估值技巧計量公平值。估值技巧包括使用最近期按公平原則磋商的交易、參考其他大致上相同的工具、折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及經精確計算以反映發行人的具體情況的期權定價模式。

本集團會於各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證券而言，倘若證券的公平值大幅或持續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則將會被視作證券出現減值的指標。倘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存在任何該類證據，以收購成本與現行公平值間的差額計量的累計虧損減先前於損益表內確認的該金融資產的任何減值虧損，將從權益剔除並會於收益表內確認。於收益表內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經收益表撥回。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測試於附註2.13中詳述。

## 2.12 存貨

存貨(包括存貨及在製品)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值以加權平均法計算，並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所有生產經常開支的應佔部份。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預期售價減適用不定額營銷費用。

## 2.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期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算。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於出現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無法按應收款項的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金額時確定。考慮應收貿易賬款應否作出減值時，會參考欠債人是否面對重大財務困難，欠債人破產或債務重組以及拖欠或欠付賬項的可能性等指標。撥備的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原有實際利率貼現計算)間的差額。資產的賬面值通過使用備抵賬而調減，而虧損金額於收益表的行政費用內確認。當一項應收貿易賬款為呆壞賬時，該賬款於備抵賬的應收貿易賬款互相抵銷。日後收回的先前撇銷款項計入收益表與行政費用互相抵銷。

##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於資產負債表內的流動負債項下的借貸列示。



## 2.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與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列為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 2.16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最初乃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2.17 借貸

借貸最初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採用實際利息法在收益表中確認。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延遲償還負債至結算日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列為流動負債。

所有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年度自收益表扣除。

## 2.18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全數計提遞延所得稅。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帳。遞延所得稅乃以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倘若很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使暫時性差額得以使用，則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暫時性差額，計提遞延所得稅撥備，惟若可以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的時間，以及暫時性差額在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則作別論。

## 2.19 僱員福利

### (a)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均在僱員有權享有有關假期時確認。截至結算日，本集團就僱員因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的估計負債提撥準備。

### (b) 退休金責任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法例及法規，本集團須按省政府所規定的標準工資的25%按月為所有中國內地僱員向一政府代理機構繳納基本養老保險金供款，其中本集團承擔20%，其餘則由僱員負擔。除按標準工資的20%向政府代理機構每月繳納外，就中國內地僱員的退休福利而言，本集團毋須承擔其他責任。政府代理機構承擔該等僱員退休後的退休金責任。本集團按累算基準將此等供款入賬。

香港的附屬公司為所有合資格的僱員營辦一項定額供款計劃。該計劃的資產與附屬公司的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獨立管理基金內。附屬公司的每月供款乃按適用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或1,000港元兩者中的較低者計算。

上述退休計劃供款在作出時自收益表扣除。

(c)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本集團設有多個按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按僱員服務以換取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乃確認為開支。於歸屬期內支銷的總金額乃參照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惟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情況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於假設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時會計入非市場歸屬情況。於各結算日，實體會修改其估計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並於收益表內確認修改原來估計數字（如有）的影響，以及須對權益作出的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已收取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均列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中。

## 2.20 撥備

於本集團須就已發生事件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以抵償責任，並且有關金額能可靠地估計時，計提有關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不作撥備確認。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時，解除該等責任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按責任的類別作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類別責任內任何一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很低，亦須就此確認撥備。

## 2.21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由於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的責任，此等責任最終會否形成乃取決於一項或多項日後或會（或不會）發生且並非本集團可完全控制的不確定事件，方能確定。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為已發生的事件而引致的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流出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衡量而未有確認。

或然負債並不確認，惟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倘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有變而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流出時，此等負債將會確認為撥備。

## 2.22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服務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收入於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及與本集團內部銷售抵銷後入賬。

當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衡量、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有關的實體、以及符合下文所述本集團的各業務的特定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入。除非有關銷售的所有或然情況已經解決，否則收入款項不被視為可以可靠地衡量。本集團以其過往業績作為估計的依據，並會考慮客戶類別、交易類別及各項安排的具體情況。

銷貨收入在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通常亦即為貨品付運予客戶及所有權轉讓時。

利息收入依據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股息收入會於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2.23 政府補助金及退稅

當能合理確定將收到政府的補助金及退稅，而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補助金及退稅於其公平值確認。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助金將被遞延，於與其擬定補償的成本配對在所需期間內於收益表中確認。

有關購買固定資產的政府補助金包括於非流動負債列為遞延政府補助金，並按直線法於相關資產預計壽命期間在收益表中確認。

政府補助金及退稅於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份。

## 2.24 租賃

凡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作出的付款按租期以直線法自收益表扣除。

## 2.25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批准派息的期間，於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 3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以往經驗和其他因素，包括預期日後在合理情況下相信會出現的事件，持續對所作的會計估計及判斷進行評估。

## 3.1 估計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由此而作出的會計估計在理論上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符。對於導致資產與負債賬面值很可能須在下一財政年度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將於下文討論。

### (a) 固定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固定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由董事參考既定行業慣例、有關資產耐用性的技術評估、本集團過往所發生的維修及保養開支的幅度及走勢進行估計。該估計可能會由於技術發展及競爭對手因嚴峻的行業週期採取行動而發生重大變動。倘可使用年期較之前的估計為短，則管理層會增加折舊費用，或將技術過時或已報廢或已出售的非策略資產撤銷或撤減。

**(b)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本集團根據對應收貿易賬款的可收回程度進行評估，參考將予收回的金額及時間而提撥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倘有事件或環境變化顯示，顯示結餘無法收回，則會就應收貿易賬款作出撥備。識別減值需運用一定的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原先估計有所出入，該等差額將影響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及更改估計期間的減值開支。

**3.2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除涉及作出上文論述的估計外，管理層亦已就資產減值及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作出判斷，有關判斷對於財務報表確認金額構成最大影響。

**(a) 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

於釐定本集團的勘探及評估資產有否減值時，管理層須在資產減值方面行使判斷，尤其是評估：(i)本集團能否取得特定礦區的開採權；(2)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金額有無可能透過成功發展或出售全數收回。在此情形下，本集團將根據附註2.10所述會計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b) 商譽減值**

本集團根據附註2.8所述會計政策每年測試有否蒙受任何商譽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照使用價值釐定。計算過程中須運用判斷。

**(c) 資產減值 (勘探及評估資產及商譽除外)**

在決定資產是否減值或之前引致減值的事件是否已不再存在時，管理層須對資產減值行使判斷，尤其在評估：(1)是否已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已不存在；(2)按持續使用資產或不再確認而估計未來的現金流量經折算後的淨現值能否支持該項資產的賬面值；以及(3)使用適當的主要假設於預計現金流量，包括是否應用適當折現率折現該等現金流量預測。倘改變管理層用以確定減值程度的假設 (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的折現率或增長率假設)，足以對減值測試中使用的淨現值產生重大影響。

**(d)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開支**

本公司已向其附屬公司僱員授出購股權。管理層乃採用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式，確定已授出購股權的總公平值，並於歸屬期內支銷。管理層應用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式，須作出重大判斷作為參數，如無風險利率、派息率、預計波動及期權年限。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及增值稅 (「增值稅」) (倘適用) 後在中國內地向客戶銷售化學製品及化學肥料的發票價值。

本集團須對中國內地的銷售繳納增值稅 (「增值稅銷項」)。增值稅銷項抵銷因本集團進行採購而取得的增值稅進項後計算，而適用的增值稅銷項稅率為0%至17%。

由於本集團制造及銷售化學製品及化學肥料所得營業額及收入來自中國內地，故並無呈列分類資料。

## 5 其他收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補貼收入攤銷	859	583
再投資的退稅 (附註a)	1,520	2,865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733
出售廢料	1,839	1,021
其他	680	1,120
	<u>4,898</u>	<u>6,322</u>

### (a) 再投資的退稅

有關款項指再投資資本的中國退稅並參照已付稅款比例計算。

## 6 財務成本－淨額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13,244	7,928
利息收入	(1,321)	(1,425)
其他	701	406
	<u>12,624</u>	<u>6,909</u>

##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並無就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或香港的利得稅提撥準備，原因是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自或源自該等司法權區的應課稅溢利。

成都玖源化工、成都玖源複合肥及大竹玖源化工於西部地區成立為外商投資生產企業。經當地稅務當局批准，該等公司須按西部地區開發優惠稅務政策繳納15%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及3%的本地企業所得稅。

大竹玖源化工有權自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內豁免繳納全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內享受50%的減稅。二零零七年為大竹玖源化工的第二個獲利年度，因此，大竹玖源化工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適用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為0%（二零零六年：0%）。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德州玖源複合肥及青島玖源化工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二零零六年：無）。

計入綜合收益表的稅項款額為：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即期稅項	5,172	5,661
遞延所得稅	(1,638)	(933)
	<u>3,534</u>	<u>4,728</u>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綜合公司溢利適用的法定稅率所計算的理論金額的差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44,923</u>	<u>33,324</u>
按法定稅率18%（二零零六年：18%）計算	8,086	5,998
不可扣稅開支	63	—
所得稅豁免的影響（附註a）	(4,976)	—
並無就其確認遞延所得稅的稅務虧損	1,493	—
用於確認遞延稅項的稅率增加的稅務影響（附註b）	(480)	—
本集團不同公司的免稅期的影響	(652)	(1,270)
稅項	<u>3,534</u>	<u>4,728</u>

(a) 所得稅豁免的影響

經中國四川當地稅務局批准，玖源化工有權就若干於中國製造的合資格設備的購買成本的40%享受所得稅豁免。



(b) 用於確認遞延稅的稅率提高的稅務影響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批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中資企業及外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將統一定為25%。目前享受優惠稅率待遇的企業擁有過渡期,並有權享受相關稅務當局授予的稅務豁免或減稅。由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乃按預計適用於資產變現期間的稅率計量,故適用稅率變動將對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資產賬面值的釐定產生影響。本集團已取得相關稅務當局關於過渡期適用稅率的批准,並按該等企業所得稅率計算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

8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u>41,389</u>	<u>28,596</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2,574,462</u>	<u>2,371,355</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	<u><u>0.016</u></u>	<u><u>0.012</u></u>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在假設全部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均獲轉換的情況下,按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只有購股權一類會產生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購股權根據未獲行使購股權所附帶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釐定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年度股份市價)可能獲購買的股份數目計算。按上述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u>41,389</u>	<u>28,596</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2,574,462</u>	<u>2,371,355</u>
調整－購股權(千份)	<u>1,675</u>	<u>3,200</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2,576,137</u>	<u>2,374,555</u>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	<u>0.016</u>	<u>0.012</u>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因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的股份細分而作出調整，並假設股份細分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進行。因此，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已經重列。

## 9 股息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已付)－每股普通股0.003港元 (二零零六年：0.005港元)(分拆前)	<u>1,517</u>	<u>2,631</u>
末期(建議)－每股普通股0.0008港元 (二零零六年：0.0014港元)(分拆前)	<u>3,922</u>	<u>3,541</u>
	<u>5,439</u>	<u>6,172</u>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03港元(約人民幣0.003元)(分拆前)，合共約人民幣1,517,000元，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008港元(約人民幣0.0007元)(分拆前)，合共約人民幣3,922,000元。此項建議股息並不反映於本財務報表內的應付股息。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13,562	19,341
減：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5,647)	(5,380)
	<u>7,915</u>	<u>13,961</u>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7,915	13,961
預付款項	48,152	41,186
應收票據	5,021	808
應收僱員款項	4,398	4,852
應收附屬公司股息	—	—
其他	1,388	3,571
	<u>66,874</u>	<u>64,378</u>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金額相若。

本集團一般給予的應收貿易賬款賒賬期介乎三個月內。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7,758	8,648
超過三個月惟不超過一年	287	7,896
超過一年惟不超過兩年	4,641	534
超過兩年惟不超過三年	370	1,607
超過三年	506	656
	<u>13,562</u>	<u>19,341</u>
減：應收呆賬撥備	(5,647)	(5,380)
	<u>7,915</u>	<u>13,961</u>

逾期少於三個月的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視為出現減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人民幣36,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3,085,000元)逾期超過三個月，但並無減值。該等款項涉及若干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獨立客戶。該等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三個月但未超過一年	36	3,023
超過兩年但未超過三年	—	62
	<u>36</u>	<u>3,085</u>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人民幣5,768,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7,608,000元)已作減值處理，撥備金額為人民幣5,647,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5,380,000元)。個別減值應收款項主要由於批發商出現未能預測的經濟困難。經評估，部份應收款項預期可收回。該等應收款項之賬齡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三個月但未超過一年	251	4,873
超過一年但未超過三年	4,641	534
超過兩年但未超過三年	370	1,545
超過三年	506	656
	<u>5,768</u>	<u>7,608</u>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以人民幣計值。

有關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380	3,582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121	1,798
未動用儲備金額	(2,854)	—
	<u>5,647</u>	<u>5,380</u>

新增及解除減值應收款項的準備已納入綜合收益表內的行政開支。

於報告日期所面臨的最大信用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附註a)	24,473	30,450
應付票據 (附註b)	7,130	12,000
客戶墊款	27,430	29,582
應計開支	9,874	6,361
供應商按金	3,379	2,530
其他應付稅項	1,601	2,571
其他	7,510	6,658
	81,397	90,152
	81,397	90,152

### (a)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的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少於一年	23,877	29,898
超過一年惟不超過兩年	368	552
超過兩年惟不超過三年	228	—
	24,473	30,450
	24,473	30,450

### (b)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乃本集團簽發的銀行承兌滙票，不計利息且於一年內到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130,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12,000,000元)的應付票據由人民幣2,139,000元的銀行存款(二零零六年：人民幣5,601,000元)作抵押。

## 12 承擔 – 本集團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已簽約但未撥備	<u>259,396</u>	<u>264,478</u>

###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合約租賃辦公場所。租賃期限為1至2年，且大多數租賃合約可按市價於期限屆滿時續展。

本集團根據土地及樓宇的不可註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不遲於一年	1,087	756
遲於一年及不遲於五年	<u>—</u>	<u>88</u>
	<u>1,087</u>	<u>844</u>

## 13 結算日後事件

於結算日後，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39,000,000元獲續借一年，並額外獲批授於一年後到期的新增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8,000,000元，而本集團已提取。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以每股0.145港元的價格發行每股面值0.02港元的500,000,000股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9,000,000港元（約人民幣64,000,000元）。

##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受惠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的持續增長，在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方面均錄得顯著增長。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775,000,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611,000,000元），增長26.9%。本集團BB肥及複合肥的總銷量約為182,173噸（二零零六年：156,571噸），增長16.4%。本公司股東應佔經審核溢利約為人民幣41,000,000元，較去年增加45%。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1.6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全年的營業額及溢利錄得持續增長。這主要受惠於以下原因：

1. 受原材料成本及國際肥料價格上升的影響，本集團根據市場趨勢調整了產品售價；售價最大增幅達18.2%。
2. 本集團採取積極行動彌補過去兩個季度的不足之處。因此，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得以高效穩定地運作。銷售額穩步增長，達人民幣775,0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6.9%。
3. 本集團積極協調生產原料供應，確保第三及第四季度內煤、電及天然氣供應充足。該等努力為達成生產增長的最終目標提供了有力支持。

經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後，本公司董事（「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0.08港仙。（二零零六年：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就股份由1股分拆為5股（「股份分拆」）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為每股0.14港仙）。

## 展望

### 行業回顧

#### 肥料需求繼續擴大

中國肥料需求將持續增長。主要原因如下：1)二零二零年前中國人口將繼續增長；2)耕地面積在減少；3)經濟作物增長速度相對較快；4)全球庫存糧食數量下降及糧食需求增加，導至國際糧食價格及中國糧食價格上漲及肥料需求擴大；5)農產品價格上漲及中國政府增加對農民的補貼，使農民對肥料的投資增加；6)因油價上升，開拓生物燃料將進一步推高對肥料的需求。

#### 穩定的國家政策為肥料行業的增長締造良好環境

中國為農業大國，農村人口佔全國人口的70%，奠定了農業對中國的重要性。中國政府致力從兩個方面具體推進三農政策。

第一，增加對農民的直接綜合補貼。二零零七年，中國政府進一步增加農業生產補貼。糧食直接補貼及農業綜合補貼達人民幣42,700,000,000元，較去年增長63%。國家政策表明中國政府堅決增加農民收入及減緩作物生產成本的增長速度。



第二，國家政策繼續支持支農行業，例如生產農業原材料的化肥行業。迫於高成本的壓力，國家將採取一些優惠政策。

### 中國政府最近推行的產業政策

自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起，全國化肥行業的化肥用電價平均增加每千瓦時人民幣2.5分。經該項調整後，二零零七年多個省份仍採納國家針對化肥行業的優惠電價政策。此舉確保行業用電的優惠價格。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制定「天然氣利用政策」，其中明確指出「特別是國家批准的化肥項目，應確保長期穩定地供應天然氣」。其後，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頒佈一項法令。該項法令指出，自十一月十日起，工業用(包括發電及運輸)天然氣的出廠基準價格上調每立方米人民幣0.4元，化肥用天然氣價格保持不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中國海關頒佈二零零七年第74號公告；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肥料行業的部分化肥及原材料調整出口關稅。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表示將於二零零八年修訂石油及天然氣的價格體制；調整石油價格時，將考慮電力及新能源的價格。於有關會議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的一名官員表示，國家政策將穩定化肥等農業經濟產品的價格，並將繼續以優惠價格提供化肥用電、水及運輸費用。將透過增加對農業經濟產品的綜合直接補償，以補償由於石油產品、天然氣及電力價格上漲引起的農業經濟產品生產成本的增加。

根據政府頒佈的上述法令，國家對行業的優惠政策已作出修訂。與最近頒佈的二零零八年中國化肥出口關稅法令相似，該等措施提供了保障行業資源的方法並加速行業整合；該等措施將推動行業迅速發展及提升。

由於上述有利國家政策的鼓勵及支持，董事會相信農業經濟、糧食生產及農民收入的穩定增長將有助於穩定化肥需求。

## 目標及策略

### 增強行政能力，致力提高整體效率，藉此降低成本及開支

來年，本集團將進一步增強其行政及管理水準、技術及產品發明，藉此維持其生產設施的高效率，從而達致減省成本及開支以及提高整體效率的目標。

### 盡力開展達州新尿素廠項目以加強競爭力

化肥行業最受關注的兩大問題為原材料成本增加及資源短缺。若干盈利能力差的中小型企業將可能淘汰出市場。化肥行業整合屬大勢所趨。現時化肥行業整合過程中，資源乃為主導因素。在未來幾年內，資源導向的縱向整合將更為重要。

根據行業整合趨勢及為加強本集團於肥料及化學行業的地位及實力，董事會於二零零六年提出利用四川豐富天然氣資源的計劃。本集團於四川達州市天然氣能源化工產業區啟動一項年產能約為400,000噸氮化合物及450,000噸尿素的項目。該項目位於現時中國最大的氣田普光氣田內。該氣田的累計探明儲量為251,000,000,000立方米，探明技術可採儲量為188,000,000,000立方米。隨著普光新氣田啟用，本集團的大型化工項目可受惠於充裕的天然資源供應，而天然氣為生產氮肥的重要原材料。

現時，本集團已全速開展達州新尿素廠項目。該項目已全面運營，且根據計劃時間表進行。目前，地下管網已建成。第一批、第二批及第三批拆卸設備已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月及三月運至項目工地。預計拆卸設備的檢修及安裝工程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進行。同時，該項目已列為四川省「十一五規劃」的重點建設項目及四川省於二零零七年的重點建設項目，並已獲四川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確認每年供應450,000,000立方米天然氣。由於該項目建設地擁有豐富的天然氣田及電力，確保能滿足生產設施所需的能源及電力供應。

董事會預計日後於該項目投入運營後本集團營業額及溢利將持續增長。隨著年產400,000噸氨及450,000噸尿素的新廠房投運，本集團計劃將尿素的年產能擴大至800,000噸，與氨的產量配合。因此，為提升競爭力及溢利，本集團將加快該項目的建設進度並盡快將其投入生產。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44,542,000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9,201,000元、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6,215,000元、存貨約人民幣64,130,000元、應收貿易賬款約人民幣7,915,000元，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約人民幣58,959,000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包括短期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59,500,000元、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約人民幣31,603,000元、客戶按金約人民幣27,430,000元，以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22,429,000元。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的詳情，載列於附註2.1(第6頁)。

##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人民幣259,396,000元尚未支付資本承擔。本集團資本承擔的詳情載於附註12(第30頁)。

## 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9,201,000元及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6,215,000元。本公司擬透過現有銀行結餘及資本市場，為本集團將來業務、資本支出及其他資本需要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結餘總額為人民幣284,198,000元。

##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約為76%及79%。資本負債比率乃根據相關結算日的總負債除以總股本而計算。

## 結算日後事件

本公司的結算日後事件的詳情載列於附註13(第30頁)。

## 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8港仙予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派付。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股份轉讓將不獲受理。為符合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901-02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僱員人數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1,796名(二零零六年：1,822名)僱員，其中包括6名(二零零六年：6名)管理層僱員、97名(二零零六年：168名)財務及行政部僱員、1,594名(二零零六年：1,555名)生產部僱員、93名(二零零六年：87名)銷售及市場推廣部僱員及6名(二零零六年：6名)研究及開發部僱員。於此等僱員當中，有1,790名(二零零六年：1,816名)在中國受聘，6名(二零零六年：6名)僱員在香港受聘。

本集團退休金計劃載於附註2.19(第17頁)。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是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小平先生、胡志和先生及錢來忠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跟管理層審閱本公司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的事項，包括審閱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相信採納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可提升本公司的透明度及問責性，並逐漸建立股東及大眾對本集團的信心。董事會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在整個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一直依從守則。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早上十一時假座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55-257號信和廣場31樓02室舉行。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與本公司通函一併寄發。

承董事會命  
李洧若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為李洧若先生、袁柏先生、池川女士、文歐女士及李聖堤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小平先生、胡志和先生及錢來忠先生。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koyochem.com](http://www.koyochem.com) 最少保留七天。